

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申购说明

一、重要提示

1、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25〕MTN1244 号文件批准，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期证券”、“本期债务融资工具”）。

2、本次发行采用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指定账户收款的方式，望周知。

3、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席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承销本期证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簿记管理人负责集中簿记建档工作。

4、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申购期间为 2026 年 9 月 21 日 13:00 至 2026 年 9 月 21 日 18:00（如遇不可抗力、技术故障，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可延长一次簿记建档截止时间，延长时长应不低于 30 分钟，延长后的簿记建档截止时间不得晚于 18:30）。承销商请详细阅读本《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申购说明》（以下简称“《申购说明》”）。

5、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规模人民币 2 亿元。本期中期票据期限为 3 年。

6、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按面值发行，申购区间为 1.60%-2.60%。填写申购利率时按由低到高的顺序填写，申购利率的最小报价单位为 0.01%。

7、承销商提交的簿记申购金额为实际需求金额。

8、在本《申购说明》中，工作日是指北京市的商业银行对公工作日。

9、本次集中簿记建档仅接收承销商的《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

10、本次集中簿记建档申购截止后将停止接收承销商的《申购要约》，敬

请留意。

11、本次集中簿记建档发行承销方式采用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期证券。

12、受国家宏观政策等因素影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过程中，不排除经主承销商、发行人协商一致，取消发行或推迟发行的可能性。

13、为尽量保证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成功发行，本此簿记建档开始后，簿记申购区间存在调整可能。

14、本期证券发行环节，紧盯关键环节，坚守规则底线，规范业务行为，切实保证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过程公平、公正、公开，严禁从事违反公平竞争、不正当利益输送、破坏市场秩序等行为。

15、发行人如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 5% 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参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认购，或本公司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关联方通过资管产品等方式间接参与认购的，本公司将在发行情况公告中就相关认购情况进行披露。

16、发行人不得直接认购，或者实际由发行人出资，但通过关联机构、资管产品等方式间接认购自己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认购资产支持票据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自律规则规定的情况除外。主承销商、承销商、投资人等不得蓄意协助发行人从事上述行为，如在发行过程中发现上述情形，将立即停止相关发行工作、通知簿记管理人，并及时向交易商协会报告。

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主要条款

1、债务融资工具名称：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发行规模：人民币 2 亿元。

3、期限：3 年。

4、价格/价格区间：本期证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5、利率/利率区间：1.60%-2.60%。

6、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

7、发行日期：2026 年 9 月 21 日。

8、分销日期：2026 年 9 月 22 日。

9、缴款/起息日期：2026 年 9 月 22 日。

10、上市日期：2026 年 9 月 23 日。

11、兑付日期：2029 年 9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付息日期：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每年的 9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13、评级：/

14、登记托管形式：本期证券采用实名制记账式，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

15、付息及兑付方式：本期证券的利息支付及到期兑付事宜按托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执行，由登记托管机构代理完成利息支付及本金兑付工作。

16、上述本期证券的基本情况与募集说明书不一致的，以《募集说明书》为准。

三、申购区间

本期证券申购区间确定为：1.60%-2.60%。

四、申购时间

本期证券申购期间为 2026 年 9 月 21 日 13:00 至 2026 年 9 月 21 日 18:00（如遇不可抗力、技术故障，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可延长一次簿记建档截止时间，延长时长应不低于 30 分钟，延长后的簿记建档截止时间不得晚于 18:30）。承销商须在上述规定的申购期间内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五、申购程序

1、承销商按本《申购说明》的具体要求，正确填写《申购要约》，并在

本《申购说明》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进行申购。

2、各承销商应根据自己的判断，在本说明前述规定的申购区间内自行确定申购价位，每家承销商可报出不超过 101 个意愿申购价位及相应的申购金额。每个价位所对应的申购金额即为该成员在该价位愿意投资的需求，所有价位的申购金额及最低承销额之和为该承销商愿意投资的总需求。

3、对于本期证券，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总金额下限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含），申购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必须是 1000 万元的整数倍。

六、确定发行规模

簿记管理人根据收到的《申购要约》进行簿记建档，统计有效申购要约的数量。根据簿记建档等情况，发行方与主承销方协商确定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规模，并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货币网上刊登的《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公告》中予以公布。

七、债务融资工具定价

本期证券定价原则及方式如下：

1、认购超过发行规模的定价

申购时间截止后，簿记管理人将全部合规申购单按申购利率由低到高逐一排列，取最后一次调整的发行金额作为实际发行金额，所对应的申购利率作为最终发行利率。

2、认购不足发行规模的定价

簿记建档中，如出现有效申购总金额小于发行规模的情况，可分如下情形处理：

（1）提高利率区间再次簿记，并在簿记截止时间前完成。

（2）缩减本次债券发行总额。

（3）参照承销协议的约定，启动主承销商余额包销流程。

（4）推迟或取消发行，择机重新发行。

八、债务融资工具配售与缴款

1. 定义

(1) 有效申购要约：在最终确定的发行利率以下/发行价格以上（含）仍有申购数量的符合簿记管理人格式要求的，于规定截止时间前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至簿记管理人处，其申购价位位于本《申购说明》所确定的申购区间内，且其他内容亦符合本《申购说明》要求的《申购要约》。

(2) 有效申购金额：每一有效申购要约中在最终确定的发行利率以下/基本利差以下/发行价格以上（含）的申购数量总和。

(3) 有效申购总金额：所有有效申购要约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申购金额总和。

2、配售原则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按照如下原则及方式进行配售：

(1) 如簿记区间内的合规申购总金额低于或者等于发行规模，原则上应对全部合规申购进行全额配售；

(2) 如簿记区间内的合规申购总金额超过集中簿记建档总额，原则上应对发行利率以下的全部合规申购进行全额配售，对等于发行利率的合规申购进行按比例配售。

(3) 配售调整情况

簿记管理人应当对配售情况进行核查。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簿记管理人团队议定，簿记管理人可对配售结果进行适当调整：

i. 对主承销商和承销团成员设有基本承销额的，须满足对基本承销额的配售；（如有）

ii. 对合规申购总金额超过发行规模的，若按比例配售导致出现某配售对象边际上的获配量小于最小申购单位的情况或其他调整边际配售的情况，经与相关方协商一致可进行调整。

(4) 不予配售情况

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如有），经簿记管理人团队集体议定，可不予配售：

- i. 拟配售对象的名称、账户资料与其登记的不一致的；
- ii. 拟配售对象有违法违规或者违反诚信原则历史的；
- iii. 申购单未标明对应具体申购利率/基本利差/申购价格的。

如果有以上情形，簿记管理人将做好说明和记录，并妥善保存。

3、缴款办法

簿记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26年9月22日将《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通知各承销商获配当期债务融资工具面值金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承销商应按照《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要求，于缴款日（2026年9月22日）15:00前足额将认购款项划至簿记管理人指定的账户。

九、簿记管理人联系方式

1、簿记管理人联系方式

名 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1号	邮编	518000
联系人	姜丽君		
电 话	021-23519170		

2、簿记管理人指定缴款账户：

户 名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01100059288288
开 户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大额支付系统号	105584000021

各承销商应就其认购本期证券的有关事宜咨询其法律顾问及其他有关专业人士，并对认购本期证券的合法、合规性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申购说明》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申购说明》之盖章页)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20 日